

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华控股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730,561,1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57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嘉华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718,558,141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8.3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98%。

●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通控股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78,181,7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41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万通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65,125,769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43.6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04%。

● 公司控股股东嘉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,108,742,93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98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883,683,910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数的 79.7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3.02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具体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、2021 年 11 月 26 日接到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的告知函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

（1）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

嘉华控股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将其持有的 732,558,141 股股份质押给浙商银

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，本次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2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及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7）。

嘉华控股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对上述质押股份中的 4,000,000 股办理了解质押，剩余 728,558,141 股股份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2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6）。

嘉华控股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对上述质押股份中的 10,000,000 股办理了解质押，剩余 718,558,141 股股份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2 日。

（2）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解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20 年 6 月 12 日，万通控股将其持有的 34,500,000 股股份分四笔质押给桐乡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，本次质押到期日分别为 2020 年 8 月 26 日、9 月 9 日、9 月 16 日及 9 月 22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2）。

2020 年 8 月 27 日，万通控股对上述质押股份中的 9,300,000 股办理了解质押，剩余 25,200,000 股股份质押到期日未发生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0）。

2020 年 9 月 9 日，万通控股对上述剩余质押股份 25,200,000 股办理了质押延期，延期后的质押到期日分别为 2020 年 12 月 29 日、2021 年 1 月 13 日及 2021 年 1 月 26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续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9）。

2020 年 9 月 24 日，万通控股对上述剩余质押股份中的 6,600,000 股办理了解质押，剩余 18,600,000 股股份质押到期日未发生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4）。

2020 年 12 月 29 日，万通控股对上述 18,600,000 股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，延期后的质押到期日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，并于同日补充质押 3,800,000 股，补充质押后，万通控股质押给桐乡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计为 22,400,000 股，质押到期日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。具体内

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补充质押暨质押续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7）。

2021年11月25日，万通控股对上述质押股份中的4,400,000股办理了解质押，剩余18,000,000股股份质押到期日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。

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本次解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嘉华东方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押股份（股）	10,000,000	4,4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.3688%	1.163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4869%	0.2142%
解质时间	2021年11月24日	2021年11月25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730,561,141	378,181,789
持股比例	35.57%	18.41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718,558,141	165,125,76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98.36%	43.6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4.98%	8.04%

2、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本次解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。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7日